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文件

乌鲁木齐市医疗保障局

线下

乌财社〔2020〕38号

关于拨付 2020 年中央及自治区财政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

天山区、沙依巴克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水磨沟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米东区、达坂城区、乌鲁木齐县财政局、医保局：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及自治区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19〕218 号），现拨付 2020 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3347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3064 万元，彩票公益金 243 万元，自治区一般

公共预算 40 万元。

请按照《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入列入第 1100249 项“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入第 2101301“城乡医疗救助”科目；彩票公益金支出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科目第 229613 项“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按照《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乌财预〔2018〕56 号），认真做好项目绩效管理，并于 10 月前报送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请加强对经费的使用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乌财预〔2018〕41 号），于收到文件 30 日内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

- 附件： 1.乌鲁木齐市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
2.2020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3.2020 年中央及自治区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分配表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乌鲁木齐市医保局

2020 年 3 月 27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卫建委、市审计局，本局预算处、国库处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27 日印发

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

单位：元

填报日期：

序号	乌鲁木齐市下达资金情况(市财政局资金管理处室填列)				乌鲁木齐市本级、各区县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各单位、各区县财政局填列)										
	收到自治区下达资金时间	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号	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时间	市财政局下达项目名称	金额	资金性质	资金来源	收到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件时间(市本级单位、各区县财政局填列)	各区县财政局下达(拨付)资金文号	各区县财政局下达(拨付)资金时间	下达(拨付)金额(各单位填列)	截止目前指标执行数(各单位填列)	截止目前实际支出数(各单位填列)	实际支出进度(各单位填列)	未支出原因说明
				关于拨付2020年中央及自治区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	33,470,000.00	财政拨款	上级转移支付								

单位盖章： _____ 各区县财政局签章： _____ 单位经办人签章： _____

附件:

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天山区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5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656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2、重点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大70%。 3、年度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与上年持平。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3978
			住院救助人数	≥1772
			门诊救助人数	≥7116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附件:

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沙区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69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469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2、重点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大70%。 3、年度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与上年持平。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数	≥3549
			住院救助人次	≥2158
			门诊救助人次	≥8604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附件:

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新市区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64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464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2、重点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大70%。 3、年度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与上年持平。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数	≥4007
			住院救助人次	≥4070
			门诊救助人次	≥4491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附件:

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水区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6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563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2、重点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大70%。 3、年度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与上年持平。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3431
			住院救助人次	≥2844
			门诊救助人次	≥9466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附件：

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头区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189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189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2、重点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大70%。 3、年度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与上年持平。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1754
			住院救助人次	≥531
			门诊救助人次	≥2182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附件:

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米东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71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571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2、重点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大70%。 3、年度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与上年持平。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数	≥3739
			住院救助人次	≥3651
			门诊救助人次	≥16273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附件:

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达坂城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108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2、重点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大70%。 3、年度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与上年持平。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708
			住院救助人次	≥296
			门诊救助人次	≥2355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附件:

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27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327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2、重点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大70%。 3、年度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与上年持平。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2194
			住院救助人次	≥679
			门诊救助人次	≥1110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2020年中央及自治区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县(区)	救助人数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彩票公益金	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功能分类		2080902	2080903	2080999
支出经济分类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天山区	2866	600.53	47.63	7.84
沙依巴克区	2557	429.34	34.05	5.61
高新区(新市区)	2887	424.77	33.69	5.55
水磨沟区	2472	515.40	40.88	6.73
经济开发区(头屯河区)	1264	173.02	13.72	2.26
米东区	2694	522.72	41.46	6.82
达板城区	510	98.87	7.84	1.29
乌鲁木齐县	1581	299.35	23.74	3.91
合计	16831	3,064	243.0	40